# 内务部 规章制度

①：成员加入内务部必须经过内务部1/3成员和内执行官的同意，否则不允许其进入部门。

②：任何成员在任何场所地方都要保持个人素质，不得无理由或无故辱骂他人。

③：成员加入内务部必须为非梨空爱创云黑中黑名单成员且在投票推举中获胜，如果中途被列入黑名单请立即解决，无法解决将强制性踢出部门并没收所有权利。

④：成员不得散播/泄露部门内的任何资源/项目/策划/信息给其他人或组织。

⑤：成员不得辱骂其他内部成员，不论任何理由！有争执争议请转至部门管理处理。

⑥：成员不得私下接收任何与工作相关的贿赂性费用或相等性质的金钱或其它内容。

⑦：成员不得使用团队名号进行对团队信誉、形象造成破坏的行为，且未经监察同意，不得使用云黑的名头在外面做交易或为自己交易做宣传。

⑧：每个月的第一周周六晚上19:30为固定会议时间，除特殊情况外请务必全部到达。

⑨：每人在团队内工作期间总效绩分为3分，当成员3分扣完时则强制性踢出部门并没收所有权限（包括现任执行官）。黑记录可以立功或经过长时间审查后消除，消除时需要经过内部门执行官与监察审核批准。

⑩：内执行官选用选举制,每3月选举一次,根据内成员投票和平时表现效绩做判断的依据.下次选举时间为:2019.11.1（注意，所有实习期成员无选举与被选举的权利）

**附①：团队发展建议问题**

成员有任何建议或者是项目策划需要提出具体详细的项目策划案，由团队执行官进行初审并根据团队目前发展情况做出判断其次在内务部群内进行讨论最终投票决定。

**附②：团队积分汇总问题**

团队内积分每周进行一次汇总，每月进行一次检查审理（清理积分过少的，给予积分达到数量的进行升级）另外所有部门成员工作均需进行考核，考核具体请见附③

其它：工作的统计方式已经做出了新的修改，完全通过机器人来汇总记录。

首先各位需要加机器人为好友，然后私聊发送#汇报任务（私聊使用），接着按照机器人提示进行即可。（加不上好友请联系执行官）

其它命令：

#设置周期（监察可用，私聊使用） 例：#设置周期 第一周

#列出本周工作统计（监察/执行官可用，群内使用）

#查询我的工作统计（任何人可用，群内使用）

**附③：考核制度**

1. 执行官由现任监察、审核员及其他成员监督工作态度和情况，对执行官有异议的可以由监察及3个或3个以上的审核员一同发起弹劾，经过全员群内投票后进行处理。另外执行官有义务每周在群内汇报本周自己的工作情况（自己本周都做了什么）
2. 监察由执行官监督，同时监察要负责其他成员工作状况的总计和考核。对监察工作有异议的可以由执行官以及3个或3个以上的审核员一同发起弹劾，后经全员群内投票后进行处理。
3. 通知组组长、文员组组长、审核组组长每周都要监督自己组内成员的工作情况、态度以及积极性问题，发现有问题存在的及时反馈给监察。

**附④：换届制度**

内务部每两个月进行一次纳新，活动应安排在当月月底进行。且每次纳新时最少要有一个人被踢出去，具体踢出多少人由执行官判断当前发展情况后再群内做出汇报，经过一致同意即确定下来。然后取本届积分最低的后n+2名进行匿名投票（例如本次踢出**3**个人，就找积分最低的倒数五名），倒数后五名中得票数最多三个人强行出局并没收全部权限。注意，

**附⑤：处罚制度**

成员在任职期间犯错后由执行官判断错误造成的影响大小，然后做出初步的处理方案（例如扣除积分），在经过其他成员的认可后即可确定下来，随即进行处理。多次犯低级错误的视为个人能力有问题，执行官在群内发起针对其的匿名投票，根据投票结果进行处理。

**附⑥：团队荣耀问题**

在团队发展过程中面临困难或问题的时候任何成员都应该首先站在团队的立场去考虑问题，一切行动在做出之前都应考虑团队利益，任何破坏团队内团结的事情都进行严肃处理（正常的对他人建议不算）！

**附⑦：福利措施**

团队每月的例会都要评选出1-2名的优秀成员，根据积分和平时表现由监察决定名单，最后公示并发放一些奖励（现金红包）

**附⑧：实习期规定**

自2019年6月份之后，所有新进入内务部的成员都需要进行为期一周到两周的实习考察，实习期内组长特殊关照一下新成员，然后于第一或二周的周末做出决定，判断改成员是否通过实习，并报备监察做最终决定。

**附⑨：梨空爱创内务部认证问题**

为保证内务部成员享有更多的福利，特此给各位内务部的成员一个特权，就是当你在外面卖商品发广告的时候可以带上“梨空爱创云黑官方认证”字眼，但前提是需要你先找监察和执行官进行认证，通过后才可以。

**附⑩：执行官决定事项规定**

1.在发展历程中为避免出现重大错误，执行官下达的任何重要指令或是提出的大发展规划及建议均需要与监察事先商量，在此过程中监察有一票否决该指令或提议的权力（监察可私聊机器人发送：#停止工作，即可停止机器人所有工作）

2.重大事项执行官需要在内务部召开投票，需超过2/3的成员同意及监察的同意才可通过。

例如（修改规章制度、裁员、对某成员进行处罚、大发展战略的修改等均涉及1和2）

以上内容随时修改、添加